

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6年12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12月3日以专人送达的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盛凯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

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真实有效。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的议案》

具体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非日常经营交易事项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编号：2016-01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

具体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编号: 2016-011)。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4,417,345.00 元。具体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编号: 2016-012)。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12 月 9 日

● 报备文件

(一)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